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許銘熙校長

紀錄：許璧如

壹、會議開始（上午 10 時 00 分）

貳、主席報告及裁示

一、介紹新任行政主管。

二、本學期開學校務工作重點：

（一）新生報到與宿舍維修管理相關工作。

（二）校園環境維護：因應陸續有新生至校參觀，請盡速整理校園內相關環境。

（三）教學設備維護。

（四）一般校舍設施與設備維護。

三、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

四、第二(八甲)校區新建工程與搬遷工作重點：

（一）三大建案棄置之土方堆置於現有田徑場，將在進行推平後，以 102 學年度開學時能夠完成標準田徑場之建置為目標。

（二）第二(八甲)校區茶園本校未持分部分提撥一公頃餘給體育室規劃棒壘球場使用；本校已持分部分依行政程序要盡速完成校園整體開發計畫。

五、本校招生與廣宣工作重點。

六、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未來應專案辦理。

七、本會議將與行政會議時間錯開，並於星期二下午召開。

八、對外活動所需協助請通知秘書室洽各單位協商。

參、業務單位報告(如附件五)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 案由：招生策略諮詢與執行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說明：為積極推動本校招生策略諮詢與執行工作，特設「招生策略諮詢工作小組」，如附件一。
- 決議：
- 一、名稱修正為「招生策略規劃與諮詢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 二、修正後通過，送行政會議審議。

第二案

- 案由：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
說明：為積極推動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特設「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推動小組」，如附件二。
- 決議：
- 一、名稱修正為「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 二、修正後通過，送行政會議審議。

第三案

- 案由：八甲校區推動建設與搬遷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說明：為積極推動八甲校區建設與搬遷工作，特設「八甲校區推動建設與搬遷工作小組」，如附件三。
- 決議：
- 一、名稱修正為「第二(八甲)校區推動建設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 二、修正後通過，送行政會議審議。

第四案

- 案由：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說明：為積極推動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特設「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如附件四。
- 決議：
- 一、名稱修正為「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 二、修正後通過，送行政會議審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

國立聯合大學招生策略規劃與諮詢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草案)

擬提報行政會議審通過後實施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本校招生策略規劃與諮詢工作，特設「招生策略規劃與諮詢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本校招生策略諮詢。
 - （二）招生廣宣規劃。
 - （三）各項招生相關工作協調與經費管控。
 - （四）其他有關招生策略規劃與諮詢相關工作事項。
- 三、本小組召集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兼任，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教務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長）。
 - （二）學生事務長。
 - （三）進修推廣部主任。
 - （四）主任秘書。
 - （五）各學院院長。
 - （六）校友總會代表。
 - （七）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組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秘書）。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校外產業界與學術界人士列席。
- 四、本小組會議每月至少應召開乙次，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出席時，由教務長、學生事務長依序代理之。
- 五、本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受邀校外人士出席會議得依本校相關規定酌支出席費及國內差旅費。
- 六、本小組會議由教務處擔任幕僚工作。
- 七、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應簽報校長核可後辦理。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草案)

擬提報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特設「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籌備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四十周年校慶系列活動規劃。
 - （二）校慶文宣規劃。
 - （三）各項活動相關工作協調與經費管控。
 - （四）其他有關校慶活動相關工作事項。
-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兼任，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教務長。
 - （二）學生事務長。
 - （三）總務長。
 - （四）體育室主任。
 - （五）進修推廣部主任。
 - （六）主任秘書（並兼任本小組執行長）。
 - （七）會計室主任。
 - （八）各學院院長。
 - （九）校友總會代表。
 - （十）秘書室公共事務組組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秘書）。
- 四、本小組會議每月至少應召開乙次，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出席時，由學生事務長、教務長依序代理之。
- 五、本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
- 六、本小組會議由秘書室擔任幕僚工作。
- 七、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應簽報校長核可後辦理。
- 八、本小組在四十周年校慶活動結束後自動裁撤。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第二(八甲)校區推動建設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草案)

擬提報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第二(八甲)校區建設工作，特設「第二(八甲)校區推動建設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第二(八甲)校區各項興建工程進度與品控之督導。
 - （二）校舍工程之調整與變更設計。
 - （三）宿舍興建之規劃。
 - （四）體育運動設施之規劃。
 - （五）學生活動設施之規劃。
 - （六）校園綠美化與公共藝術之規劃。
 - （七）其他有關建設事項。
-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兼任外，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教務長。
 - （二）學生事務長。
 - （三）總務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長)。
 - （四）圖書館館長。
 - （五）體育室主任。
 - （六）資訊中心主任。
 - （七）主任秘書。
 - （八）本校土木、建築、電機專長之專任教師五人。
 - （九）總務處營繕組組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秘書)。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相關單位主管列席。
- 四、本小組會議每月至少應召開乙次，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出席時，由本校總務長代理之。
- 五、本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
- 六、本小組會議由總務處擔任幕僚工作。
- 七、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應簽報校長核可後辦理。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草案)

擬提報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特設「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第一(二坪山)校區校舍利用之規劃。
 - （二）校舍再利用之規劃與設計。
 - （三）宿舍興建之規劃。
 - （四）體育運動設施之規劃。
 - （五）學生活動設施之規劃。
 - （六）校園綠美化與公共藝術之規劃。
 - （七）其他有關空間利用規劃事項。
-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兼任外，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教務長。
 - （二）學生事務長。
 - （三）總務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長)。
 - （四）研發長。
 - （五）圖書館館長。
 - （六）體育室代表一人。
 - （七）進修推廣部主任。
 - （八）主任秘書。
 - （九）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主任。
 - （十）本校產學推廣專長專任教師五人。
 - （十一）總務處營繕組組長(並兼任本小組執行秘書)。
- 四、本小組會議每月至少應召開乙次，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出席時，由本校總務長代理之。
- 五、本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
- 六、本小組會議由總務處擔任幕僚工作。
- 七、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應簽報校長核可後辦理。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一、教務處

針對本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申請構想提出報告(略)。

二、總務處

(一)總務處暑假期間校舍維護及整修工程如下：

1. 重新鋪設游泳池停車場柏油路面及劃停車格線；新劃公弢樓後方停車格。
2. 全面檢修學生宿舍設施及消毒。
3. 雙電大樓施做無障礙坡道，惟因有老師建議更改位置，正由學務處簽辦中。
4. 積極辦理第二(八甲)校區北大門左側汽、機車停車場工程已設計完成，簽辦發包工程時(約 400 停車格)，因副校長指示再檢討，將原為重力檔土牆方式改為邊坡，並改變地坪坡度成階梯式，已重新設計後簽辦中，無法在暑假期間完成。
5. 整修大禮堂活動中心二樓看台護欄。
6. 整修學生第一餐廳，預定於 9 月 5 揭牌啟用。
7. 更換及整修行政大樓、宿舍等之照明燈具。

(二)積極督辦第二(八甲)校區三大建案，務必於明年七月完點交搬遷；新建學生宿舍已發包開工，惟因長官指示檢討變更位置及改變樓層高度之可行性，暫時停工等待政策性指示。

三、圖書館

- (一)第二(八甲)校區新館工程內裝之規劃。
- (二)圖書自動化系之建置。
- (三)搬遷事務之規劃，目前遭遇之困難為新館 7 樓是否為行政中心使用以及舊館如何使用，是否需規劃分館。

四、資訊中心現有業務困境 (0904/2012 版)

目標：電腦網路不斷線？

(一)因本次校區停電維護復電後理一機械系機櫃點無法供電所浮現之八甲校區緊急電源配電問題

1. UPS 故障但無法立即修復：屬建案部份，權責單位是總務處，還在保固期內（但供應廠商已倒閉），中心無法依循 SOP 做處理。
2. 發電機無法供電：UPS 緊急供電 1~2 小時，接著需由發電機供電，網路才能正常運作。但八甲校區發電機是無法供電的，原因在於沒油（當向總務處對等窗口請求支援時，對方說沒錢，你們要自己加油）。讓發電機正常供電是全國大專院校總務處份內的工作。

3. 因 UPS 接在 ATX 用電端，無論台電是否供電，UPS 用電輸入端均應有電。

註明：若 UPS 用電輸入端供電有問題，網路無法正常運作，也會讓網路電話無法正常運作。

(二)網路電話相關業務問題

1. 上學年度(100)第2學期第一次主管會報(101年2月17日)決議：
(1)總務處承接網路電話全部業務、(2)總務處依需要以新建工程管理費聘用一位計畫人員、(3)廠商駐點人力移撥總務處。
2. 然而，現今存在著錯亂狀況：總務處人員已聘(由資訊中心轉出職員員額一名)卻只為網路電話申請窗口只做填表及收費(申請網路電話需付費 NT\$3000 元)，廠商駐點人力無法移撥總務處，相關技術、使用者端事務、帳務由資訊中心承擔。
3. 請總務處依上學期第一次主管會報決議辦理，承接網路電話全部業務。

(三)資訊中心尚缺職員員額一名。

五、秘書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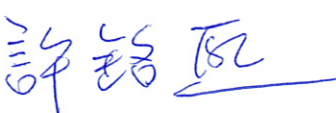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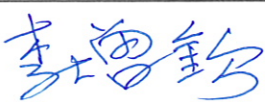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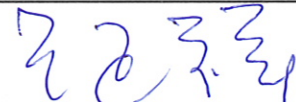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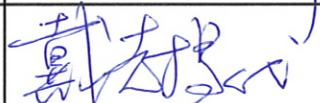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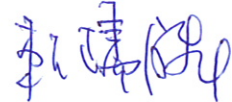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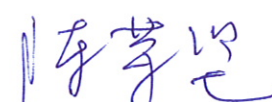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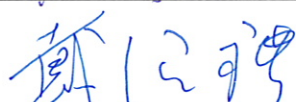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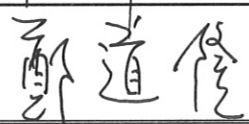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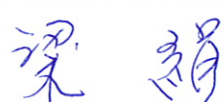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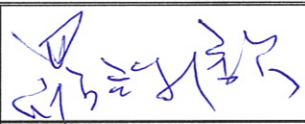
- (一)草擬四個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 (二)開學前校區教室、學生宿舍、公共設施及環境整潔等皆已陪同校長完成檢視/修。
- (三)各單位若有任何需協商問題，可請秘書室代為協商。

六、會計室

- (一)本校 101 年度三大案新建工程可用預算數為 10 億 3,500 萬元(已扣減 100 年先行動支 8,500 萬元)，營建署調整本年度總執行數為 6 億 848 萬元，計算年度執行率為 58.79%。又依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重大公共建設計劃管考作業要點第六點：當年度列管計畫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預算執行率百分之五十已尚未達百分之七十，機關首長、計畫主辦各階層主管及相關人員予以申誡二次，執行率未達百分之九十者，教育部得扣減預算額度或補助款。
- (二)行政院辦理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101 年度重點工作(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 日行政院院授主綜規字第 1010600154 號函訂定)之三(二)各機關應於 101 年底前完成第 1 版內部控制制度。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主管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1 年 08 月 29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	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主席		 許銘熙校長		
副校長		副校長		
主任秘書	洪儒琨	教務長		
學務長		總務長		
研發長		圖書館館長		
體育室主任		資訊中心主任		
環境保護暨安全 衛生中心主任		進修部主任		
人事室主任		會計室主任		
列席人員				
秘書室 法制議事組組長		秘書室 公共事務組組長		
		紀錄	